

六安市教育局文件

六教秘〔2022〕97号

六安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校 招生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市开发区社会发展局，局属各单位：

当前，2022年中高考已顺利结束，高考、中考成绩近期即将公布，为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校宣传工作，避免出现违规宣传、发布不实招生信息、发布所谓中高考“喜报”及升学率等问题，特提出如下要求，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组织学习，强化思想统一

各县区各中小学校要统一部署，认真组织对《教育法》《义

务教育法》《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安徽省中小学办学行为规范（试行）》等法律法规与政策文件以及招生宣传规定的学习。一是学校领导班子要带头学、领着学。学校领导干部要率先示范，统一组织，带头主动学习，积极研究政策，掌握政策，熟悉政策内容。二是全体教职工集中学、自觉学。要通过教师工作会、集体学习会、招生工作会等形式组织全体教职工学习，提高教师政策知晓度，成为规范招生宣传工作的自觉践行者。三是机关干部作为“必修课”。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将上述内容作为机关干部学习的必要内容，要求教育行政部门机关干部知晓招生宣传政策要求，做招生宣传工作上的“明白人”。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指导各中小学统一思想，科学规范中小学校招生宣传口径，自觉营造规范招生宣传工作的浓厚氛围。

二、严明纪律，强化责任落实

各县区要进一步明确招生宣传工作的“红线”，深刻借鉴2021年叶集、舒城、霍邱等县区在招生宣传工作中暴露出来的问题，举一反三，引以为戒。要进一步明确“红线”内容，严禁以任何名义对高考、中考成绩进行排名并对外发布，严禁宣传、炒作所谓的中高考“状元”、高分考生、升学率、达线率等，严禁进行虚假宣传、过度宣传、私自承诺招生等违规现象。各中小学校长要作为学校招生宣传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成立学校招生宣传监督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校招生期间全体教职员的招生宣传行

为的监督工作，要求全体教职员不得利用抖音、微信微博等发布相关违规宣传信息，及时发现、及时纠正。各中小学校长要向上级教育主管部门递交规范招生宣传行为承诺书。

三、加强监督，强化追纪问责

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切实履行监督监管职责，要组织人员对中小学校招生宣传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所属中小学校招生宣传行为进行规范，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指出并督促整改。要建立工作台账，设立“黑名单”，严格执行对开展违规招生宣传学校的处罚，取消违规学校各类表彰奖励，取消违规学校校长及相关责任人当年的评先评优，并视情削减下一年度招生计划，是民办学校的，年检做不合格处理，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招生。

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如发现违规招生宣传问题要迅疾果断处置，尤其是对产生不良社会影响和舆情的要及时报告县区政府及有关部门，争取快速妥善解决，相关信息同时报告市教体局。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教育厅

六安市教育局

2022年06月21日印发
